

期货经营机构资产管理业务信用报告 工作规则

第一条 为提升期货经营机构资产管理业务发展水平，引导期货经营机构发挥期货及衍生品领域优势，增强期货经营机构综合管理能力，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期货交易管理条例》《期货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期货业协会期货经营机构诚信信息管理办法（2021年修订）》等自律规则，制定本工作规则。

第二条 本工作规则适用于已完成资产管理业务备案的期货公司及其依法设立的从事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的子公司（以下统称“期货经营机构”）。

第三条 期货经营机构资产管理业务信用报告（以下简称“信用报告”）是基于期货经营机构合法合规情况及其向中国期货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报送的公司治理、业务发展、投资管理、内部控制及合规风险管理方面的信息，从经营管理的稳定度、业务长效发展性、投资运作的专业性和业务开展的合规性四个维度持续记录资产管理业务综合情况（具体指标及定义、数据源详见附件1、附件3）。

第四条 协会成立专家小组，专家小组由中国证监会、协会、协会资产管理业务专业委员会、金融相关专业机构及专家学者等有关方面代表组成。信用报告工作规则的修订及完善，须经专家小组建议、并报协会理事会批准后实施。

第五条 信用报告的主要目标是：

（一）综合展示资产管理业务开展情况，引导行业特色发挥，倡导和培育良好行业文化，促进行业良性竞争；

（二）引导期货经营机构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履行信义义务；

（三）促进期货经营机构提升经营管理的稳定度、业务长效发展性、投资运作的专业性和业务开展的合规性；

（四）信用报告结果可作为未来期货经营机构试点开展资产管理业务相关的其他业务或者扩充业务范围等的参考依据之一；

（五）为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政府机关等相关部门开展工作提供参考。

第六条 资产管理业务信用报告工作每年进行1次，结果以信用报告形式展示（信用报告形式详见附件2）。

第七条 信用报告的运用必须符合《期货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自律规则关于私募资产管理业务宣传推介等的限制性规定。

信用报告不构成对期货经营机构投资管理能力、未来持续合规经营情况的认可，不作为委托资产安全的保证。

期货经营机构可根据自身经营需要，将信用报告审慎的一对一地提供给相关合作机构。未经期货经营机构同意，相关合作机构不得擅自使用该期货经营机构的信用报告。

第八条 期货经营机构对信用报告结果有疑问的，在当期

信用报告发送之日起 14 个工作日内可向协会提出书面查询申请，协会在收到查询申请后将在 30 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

第九条 期货经营机构应按照相关要求，真实、准确、完整报送公司治理、业务发展、投资管理、内部控制及合规风险管理方面的信息。对于隐瞒事项或者报送信息和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以及直接或间接地公开发布信用报告的期货经营机构，协会将在一定期限内不提供该期货经营机构的信用报告，同时依据规定对该机构及其主要负责人视情节轻重采取相关自律措施。

第十条 本工作规则自发布之日起实施，解释权归协会理事会。

附件 1

期货经营机构资产管理业务信用报告

指标及定义

大类指标	序号	分项指标		指标说明
稳定度	1	股东变更情况		指近三年期货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总次数。 以资管子公司开展业务的，以其期货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为报告指标。
	2	人员变更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首席风险官	指近三年期货公司分管资产管理业务的高级管理人员、首席风险官发生变更的总次数。 以资管子公司开展业务的，以期货公司分管相关业务的高级管理人员、资管子公司合规负责人变更总次数为报告指标。
			部门负责人	指近三年期货公司资产管理业务部门负责人发生变更的总次数。 以资管子公司开展业务的，以资管子公司的公司主要负责人变更情况为报告指标。
			投资经理	指近三年期货公司资产管理业务部门（资管子公司）投资经理离岗的总次数/期末投资经理总数的比例。其中，投资经理指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注册的投资经理。
	3	展业年限		指期货经营机构管理的首只已备案的资产管理计划的成立日期至考察期末的期限，单位为年。 其中，展业初始日期不因产品清盘、变更等原因而发生变化；展业主体发生变化的，以最早发行资产管理计划的日期为准；如存在 2014 年以前发行的、未在中基协备案过的资产管理计划，以实际成立日期为准。
4	风险覆盖率		指考察期末，期货公司净资本与风险资本准备总额的比例。 以资管子公司开展业务的，以其对应期货公司的风险覆盖率为报告指标。	
发展性	5	资产管理规模	主动管理类	指考察期内，期货经营机构发行的正常运作的 主动管理类 资产管理计划的规模均值。 即： $(M1+M2+M3+\dots+M12)/12$ ，其中 M1 指 1 月末全部主动管理类资管计划的净资产之和，以此类推。

大类指标	序号	分项指标		指标说明
			投资顾问类	指考察期内，期货经营机构发行的正常运作的 投资顾问类 资产管理计划的规模均值。 即： $(M1+M2+M3+\dots+M12)/12$ ，其中 M1 指 1 月末全部投资顾问类资管计划的净资产之和，以此类推。
			FOF 类	指考察期内，期货经营机构发行的正常运作的 FOF 类 资产管理计划的规模均值。 即： $(M1+M2+M3+\dots+M12)/12$ ，其中 M1 指 1 月末全部 FOF 类资管计划的净资产之和，以此类推。
	6	资产管理规模增速	主动管理类	指考察期内，期货经营机构发行的正常运作的 主动管理类 资产管理计划的规模增速。 即： $(M12- m12)/ m12$ ，其中 M12 指 12 月末全部主动管理类资管计划的净资产之和，m12 为上年度 12 月末全部主动管理类资管计划的净资产之和。
			投资顾问类	指考察期内，期货经营机构发行的正常运作的 投资顾问类 资产管理计划的规模增速。 即： $(M12-m12)/m12$ ，其中 M12 指 12 月末全部投资顾问类资管计划的净资产之和，m12 为上年度 12 月末全部投资顾问类资管计划的净资产之和。
			FOF 类	指考察期内，期货经营机构发行的正常运作的 FOF 类 资产管理计划的规模增速。 即： $(M12-m12)/m12$ ，其中 M12 指 12 月末全部 FOF 类资管计划的净资产之和，m12 为上年度 12 月末全部 FOF 类资管计划的净资产之和。
	7	营收能力	管理费收入	指考察期内，期货经营机构资产管理业务全年管理费总收入。
			业绩报酬收入	指考察期内，期货经营机构资产管理业务全年业绩报酬总收入。
	8	产品类别丰富度		指考察期末，期货经营机构正常运作的资产管理计划所涵盖的产品类别的数量。其中，产品类别指固定收益类、权益类、混合类、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
	9	资产管理业务人员情况		指考察期末，期货经营机构从事资产管理业务的人员数量。其中，从事资产管理业务的人员指分管资产管理业务的高管和资产管理业务部门全体人员，资管子公司指全体从事资管业务的人员。
	专业性	10	投资经理	人员数量
平均从业年限				指考察期末，期货经营机构在岗的投资经理平均从业年限。其中，从业年限为从事投资管理、投资研究、投资咨询等相关业务的年限。

大类指标	序号	分项指标		指标说明
			期货投资基金经理数量	指考察期末，从业以来期货经营机构在崗的管理过3只(含)以上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产品的投资经理数量。
	11	主动管理规模		指考察期末，期货经营机构正常运作的 管理方式为主动管理 的资产管理计划按存续时间进行加权的平均规模。本项指标仅统计 运作满一年以上 的资产管理计划（即备案时间在考察期以前）。其中，存续时间指产品成立至考察期末；规模指产品净资产。 主动管理规模 = (产品A规模*产品A存续时间+产品B规模*产品B存续时间) / 产品个数
	12	投资管理业绩	固定收益类产品	指考察期末，期货经营机构正常运作的主动管理的固定收益类产品的加权平均单位净值。其中，本项指标仅统计 运作满一年以上 的资产管理计划（即备案时间在考察期以前）。 计算方式为： $\Sigma(\text{产品份额} * \text{产品单位净值}) / \text{产品总份额}$
权益类产品			指考察期末，期货经营机构正常运作的主动管理的权益类产品的加权平均单位净值。其中，本项指标仅统计 运作满一年以上 的资产管理计划（即备案时间在考察期以前）。 计算方式为： $\Sigma(\text{产品份额} * \text{产品单位净值}) / \text{产品总份额}$	
混合类产品			指考察期末，期货经营机构正常运作的主动管理的混合类产品的加权平均单位净值。其中，本项指标仅统计 运作满一年以上 的资产管理计划（即备案时间在考察期以前）。 计算方式为： $\Sigma(\text{产品份额} * \text{产品单位净值}) / \text{产品总份额}$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产品			指考察期末，期货经营机构正常运作的主动管理的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产品的加权平均单位净值。其中，本项指标仅统计 运作满一年以上 的资产管理计划（即备案时间在考察期以前）。 计算方式为： $\Sigma(\text{产品份额} * \text{产品单位净值}) / \text{产品总份额}$	
	13	场内衍生品投资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产品规模	指考察期内，期货经营机构正常运作的主动管理的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产品的平均规模。其中，本项指标仅统计 运作满一年以上 的资产管理计划（即备案时间在考察期以前）。 计算方式为： $(M1+M2+M3+\dots+M12)/12$ ，其中M1指1月

大类指标	序号	分项指标	指标说明	
			未全部正常运作的主动管理的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产品净资产之和。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投向规模	指考察期内，期货经营机构正常运作的资产管理计划投向标准化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的月均规模。其中，规模为 产品本层直接投向标准化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与穿透后下层基金投向商品及金融衍生品资产之和 ，按持仓保证金计算。 计算方式为： $(M1+M2+M3+\dots+M12)/12$ ，其中 M1 指 1 月末参与场内衍生品投资的规模，以此类推。	
	14	场外衍生品投资	产品数量	指考察期内，期货经营机构正常运作产品中，参与场外衍生品投资的产品平均数量。 计算方式为： $(M1+M2+M3+\dots+M12)/12$ ，其中 M1 指 1 月末参与场外衍生品投资的产品总数量，以此类推。
			产品规模	指考察期内，期货经营机构正常运作产品中，参与场外衍生品投资的产品规模平均值。 计算方式为： $(M1+M2+M3+\dots+M12)/12$ ，其中 M1 指 1 月末参与场外衍生品投资的产品净资产之和。
			单位净值	指考察期末，期货经营机构正常运作产品中，参与场外衍生品投资的产品的单位净值的加权平均值（按产品份额加权）。 计算方式： $\Sigma(\text{产品份额} \times \text{产品单位净值}) / \text{产品总份额}$
	合规性	15	自律处分情况	指考察期内，期货经营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因资产管理业务受到协会、交易所等自律处分的总次数。
16		监督管理措施情况	指考察期内，期货经营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因资产管理业务受到金融监管部门非行政处罚性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情况的总次数。	
17		信息披露情况	指考察期内，协会收到的因管理人违反信息披露相关规则而引发的投诉或举报的总次数。	
<p>注：</p> <p>1、指标 1-2 评价时期为近三个自然年，指标 3-18 评价时期为近一个自然年。</p> <p>2、指标 14 暂不启用；待相关法律法规对期货经营机构投资范围进一步明确后再行启用。</p> <p>3、正常运作指资管月报表 1 产品状态为“完成备案正常运作”。</p>				

附件 2

期货经营机构资产管理业务信用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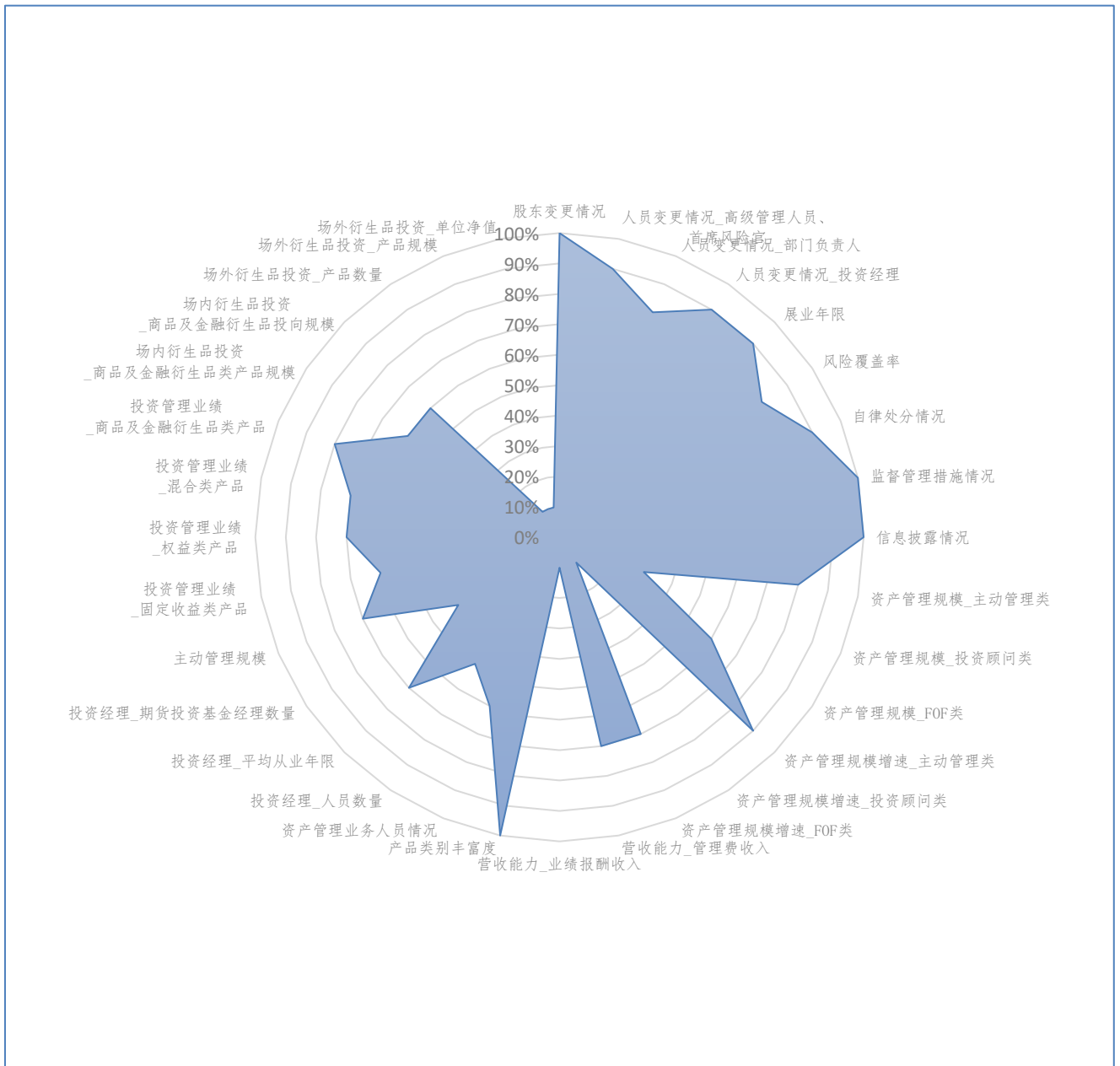
(样本案例)

机构名称：xxx 期货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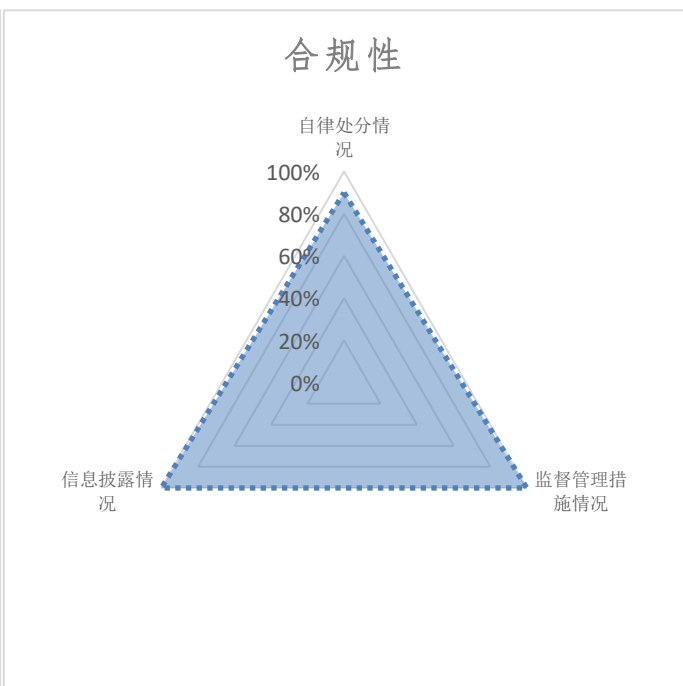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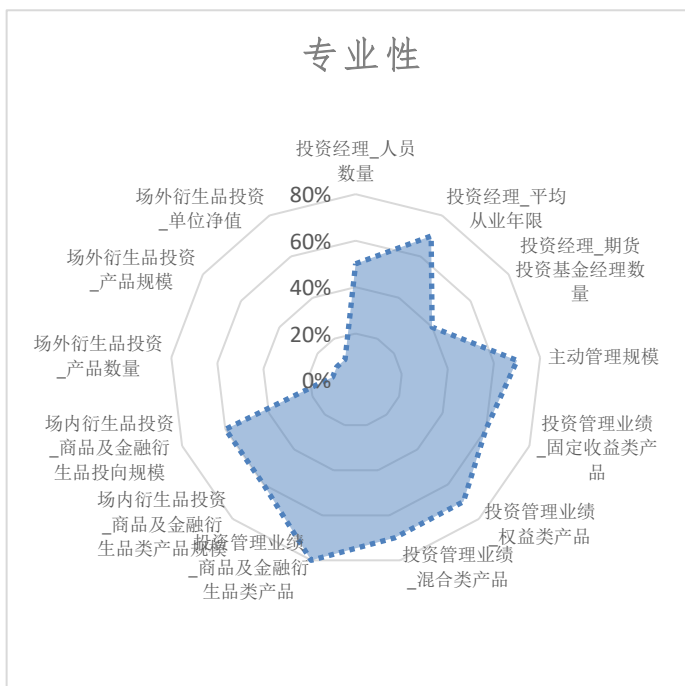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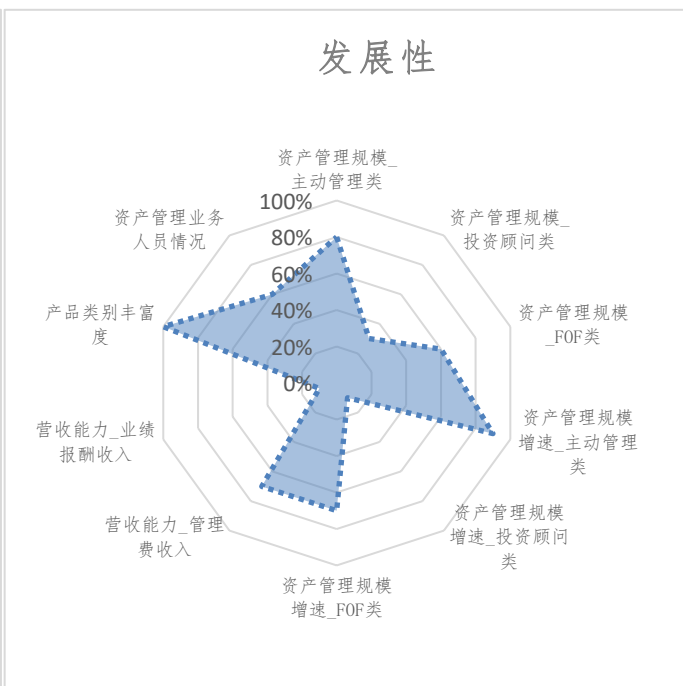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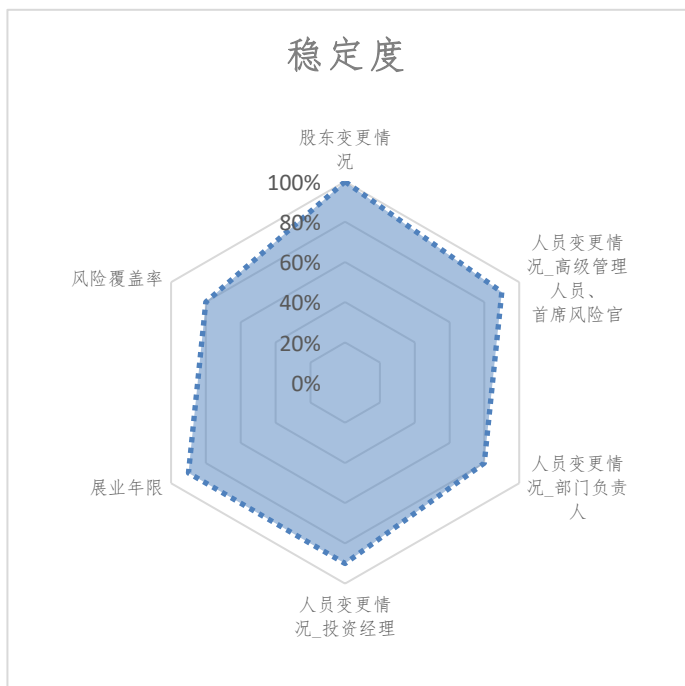
大类指标	序号	分项指标		行业位次	指标数值	行业中位数
稳定度	1	股东变更情况		90%~100%	0	2
	2	人员变更情况	高管、首席风险官	80%~90%	1	2.7
			部门负责人	70%~80%	2	3.5
			投资经理	80%~90%	5	7.5
	3	展业年限		80%~90%	3.6	3.3
4	风险覆盖率		70%~80%	160%	195%	
发展性	5	资产管理规模	主动管理类	70%~80%	64.32	1.5
			投资顾问类	20%~30%	3.65	0.3
			FOF 类	50%~60%	10.56	0.5
	6	资产管理规模增速	主动管理类	80%~90%	30.60%	100.30%
			投资顾问类	0%~10%	-15.32%	15.00%
			FOF 类	60%~70%	13.65%	21.40%
	7	营收能力	管理费收入	60%~70%	106.8	0.2
			业绩报酬收入	0%~10%	0	-0.18
	8	产品类别丰富度		90%~100%	4	0.285
9	资产管理业务人员情况		50%~60%	16	1006	
专业性	10	投资经理	人员数量	40%~50%	6	0.4
			平均从业年限	60%~70%	3.8	2
			期货投资基金经理数量	30%~40%	2	12.29
	11	主动管理规模		60%~70%	58.69	8.5
	12	投资管理业绩	固定收益类产品	50%~60%	1.0639	4.47
			权益类产品	60%~70%	1.4336	3
			混合类产品	60%~70%	1.2356	20.1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产品	70%~80%	1.3946	1.0
	13	场内衍生品投资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产品规模	50%~60%	1.96	1.6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投向规模	50%~60%	0.89	1.2
	14	产品数量		0%~10%	0	2.8

大类指标	序号	分项指标	行业位次	指标数值	行业中位数	
		场外衍生品投资	产品规模	0%~10%	0	5.7
		场外衍生品投资	单位净值	0%~10%	0	3.3
合规性	15	自律处分情况		80%~90%	1	0
	16	监督管理措施情况		90%~100%	0	0
	17	信息披露情况		90%~100%	0	0.2

综合雷达图



分项雷达图



信用报告数据源及解释说明

一、稳定度指标

1. 股东变更情况

公司单独报送数据，应与 FISS 系统记录的变更情况保持一致。

2. 人员变更情况

公司单独报送数据，应与 FISS 系统记录的变更情况保持一致。

3. 展业年限：

公司单独报送数据，指公司首只已备案的资产管理计划的成立日期至考察期末的期限。

计算方式为：首只备案产品至今时间（天） / 365 天

4. 风险覆盖率：

数据来源为期货公司监管报表 SR1。

二、发展性指标

5. 资产管理规模

数据来源为资管月报。其中，主动管理与投资顾问分类与资管月报表 1【管理方式】定义一致；FOF 类产品分类标准与资管月报表 1【是否为 FOF 产品一致】。

6. 资产管理规模增速

数据来源为资管月报。其中，主动管理与投资顾问分类与资管月报表 1【管理方式】定义一致；FOF 类产品分类标准与

资管月报表 1【是否为 FOF 产品一致】。

7. 营收能力

数据来源为资管月报。管理费、业绩报酬的定义与资管月报表 14 一致。

8. 产品类别丰富度

数据来源为资管月报。分类标准与资管月报表 1【产品类别】一致。

9. 资产管理业务人员情况

公司单独报送数据，应与 FISS 系统中从业人员信息保持一致。

三、专业性

10. 投资经理

数据来源为资管月报和单独报送结合。投资经理数量和平均从业年限来源为资管月报表 9，期货投资基金经理数量由公司单独报送。

11. 主动管理规模

数据来源为资管月报。其中，以资管月报表 1【产品通过基金业协会备案日期】为基准，计算至考察期末的存续时间。

12. 投资管理业绩

数据来源为资管月报。其中，产品单位净值与资管月报表 3【期末单位净值】保持一致；产品份额与资管月报表 3【本期末产品份额】一致；运作满一年以资管月报表 1【产品通过基金业协会备案日期】为基准计算至考察期末的时间。

13. 场内衍生品投资

数据来源为资管月报。其中，商品及金融衍生品投向规模由资管月报表3【三、标准化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和资管月报表6【资金最终投向-商品+金融期货持仓保证金】计算得出；

14. 场外衍生品投资

数据来源为资管月报。其中，本项指标暂不启用；待相关法律法规对期货经营机构投资范围进一步明确后再行启用。

四、合规性

15. 自律处分情况

数据来源为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

16. 监督管理措施情况

数据来源为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

17. 信息披露情况

数据来源为协会投教部提供的投诉受理汇总表。